

保障內容表

要保單位：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

險種內容	給付項目	給付內容說明	保險金額 〔新台幣〕	
遠雄人壽新星代團體保險	身故保險金	身故給付	100 萬	
	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	特定意外身故給付	100 萬	
	失能保險金	第一級失能給付		100 萬
		第二級失能給付		90 萬
		第三級失能給付		80 萬
		第四級失能給付		70 萬
		第五級失能給付		60 萬
		第六級失能給付		50 萬
		第七級失能給付		40 萬
		第八級失能給付		30 萬
		第九級失能給付		20 萬
		第十級失能給付		10 萬
		第十一級失能給付		5 萬
	失能生活補助保險金	第一級 失能生活補助給付	第一年	20 萬
			第二年	20 萬
			第三年	30 萬
			第四年	30 萬
第二級 失能生活補助給付		第一年	15 萬	
		第二年	15 萬	
		第三年	25 萬	
		第四年	25 萬	
第三級 失能生活補助給付		第一年	15 萬	
		第二年	15 萬	
		第三年	25 萬	
		第四年	25 萬	
重大燒燙傷保險金	重大燒燙傷給付		25 萬	
遠雄人壽新星代團體住院日額健康保險附加條款乙型	住院醫療保險金	日額給付型	一般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	500 元
			加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	1,000 元
			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	1,000 元
			癌症住院醫療保險金	1,000 元
			※同一日僅就其中一項給付，且每次住院給付日數合計最高以 60 日為限。	
遠雄人壽新星代團體手術健康保險附加條款乙型	門診手術保險金	門診手術費用給付	5,000 元	
	一般手術保險金	一般手術費用給付	6,000 元	
	重大手術保險金	重大手術費用給付	30,000 元	
遠雄人壽新星代團體骨折傷害醫療保險附加條款定額型	骨折未住院醫療保險金	骨折未住院醫療定額給付	6,000 元	
遠雄人壽新星代團體意外門診傷害保險附加條款乙型	意外傷害事故門診醫療保險金	意外傷害事故門診醫療費用給付	5,000 元	
遠雄人壽新星代團體懼癌健康保險附加條款	罹患癌症保險金	初次罹患原位癌給付	5,000 元	
		初次罹患惡性腫瘤給付	50,000 元	
遠雄人壽新星代團體集體食物中毒傷害保險附加條款	集體食物中毒保險金	集體食物中毒給付	1,000 元	